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
舆情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签署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本独立财务顾问”）就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信股份”、“上市公司”、“公司”）自2023年8月4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之日起，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之日，持续关注媒体报道，本独立财务顾问通过网络检索等方式核查的相关舆情情况，并就核查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如下：

一、上市公司就舆情情况的说明

公司自2023年8月4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之日起，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持续关注媒体报道，通过网络检索等方式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媒体报道情况进行了自查，无重大舆情情况。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自2023年8月4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之日起，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之日，独立财务顾问通过网络检索等方式核查的相关媒体情况如下：

1、检索了多家知名财经媒体

检索了知名财经媒体，包括东方财富网、第一财经、经济观察网、经济日报、央视财经、每日经济新闻、财联社、36氪、虎嗅、中国经营报、蓝鲸财经、中国经济周刊、投资界、证券日报、商界等。无重大舆情情况。

2、检索了多家新锐财经媒体

检索了新锐财经媒体包括：同花顺财经、中金在线、金融界、道琼斯财经网、证券之星、凤凰网财经、零点财经、网易财经、新浪网财经、国际财经快讯。无重大舆情情况。

3、检索了自媒体及公众号

检索了多家自媒体及公众号，无重大舆情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自 2023 年 8 月 4 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之日起，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之日，独立财务顾问通过网络检索等方式核查了多家媒体，无重大舆情情况，对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障碍，涉及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舆情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杨巍巍

姚伟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